



#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 缔约国会议

Distr.: General  
4 October 201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实施情况审议组

### 第十届会议第二次续会

2019年12月17日和18日，阿布扎比

## 临时议程说明

### 增编

### 说明

#### 1. 组织事项

##### (a) 会议开幕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审议组第十届会议第二次续会将于12月17日星期二下午3时在阿布扎比国家展览中心举行。

##### (b)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实施情况审议组第十届会议的议程由审议组在2019年5月27日至29日举行的第十届会议第一部分通过。第十届会议第二次续会的拟议工作安排（见附件）是按照缔约国会议和审议组提出的指导意见编写而成，以使审议组能够在可供使用的时间和资源范围内审议各议程项目。

可供使用的资源将允许举行两次配备联合国六种语文口译服务的全体会议。

#### 2. 审议《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

依据实施审议组2017-2019年期间分析工作多年期工作计划（CAC/COSP/IRG/2017/CRP.2），第十届会议第二次续会的重点主题将是《公约》第三章（刑事定罪和执法）和第四章（国际合作）。

因此，鼓励缔约国在本议程项目下提供关于成功之处、良好做法、挑战、技术援助需求和在完成第一个审议周期下的国别审议之后采取的措施的进一步资料。



## 实施情况审议组的工作方法

缔约国会议在第 7/1 号决定中除其他外邀请出席实施情况审议组各次会议的缔约国交流各自对于工作计划实施情况和工作计划对专家与会的任何影响的印象，并请秘书处向缔约国会议第八届会议报告这些方面的意见。

因此，秘书处于 2019 年 6 月 4 日向缔约国分发了一份普通照会，请它们在 2019 年 8 月 27 日之前就工作计划提出评论意见。缔约国会议第 7/1 号决定提及的载于会议室文件 CAC/COSP/IRG/2017/CRP.2 的工作计划附于普通照会之后。该普通照会告知各国政府，上述会议室文件所载缔约国会议附属机构的工作计划已取代以前的工作安排，根据该工作安排，实施情况审议组过去每年举行一次常会和一次续会，资产追回问题工作组和预防腐败问题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的会议以独立的方式前后衔接举行，增进《联合国反腐败公约》下国际合作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专家会议要么在缔约国会议届会期间举行，要么尽可能与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方会议的届会前后衔接举行。

在本议程项目下，实施情况审议组将有机会审议缔约国根据缔约国会议第 7/1 号决定提交的答复，这些答复载于秘书处的相关说明（CAC/COSP/IRG/2019/12）。

在 2019 年 9 月举行的第十届会议第一次续会上，发言者们欢迎为改善实施情况审议组工作方法、改进讨论安排以及制定审议组和缔约国会议其他附属机构今后会议的计划所作的努力。此外，在该届会议上，主席鼓励各代表团在缔约国会议第八届会议之前，就审议组第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草案以及如何改进缔约国会议所有附属机构的工作方法以及这些机构 2020-2021 年期间的工作计划（另见下文议程项目 7）举行非正式磋商。

## 文件

秘书处关于实施情况审议组活动和工作方法进展情况的说明（CAC/COSP/IRG/2019/12）

国别审议报告执行摘要（CAC/COSP/IRG/II/2/1/Add.8）

### 3.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的执行情况

#### 抽签

依照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职权范围第 14 段和第 19 段，在 2019 年 5 月 24 日举行的闭会期间会议上，抽签选定了受审议缔约国和审议缔约国。

在第十届会议第二次续会期间，可能会为请求重复抽签的缔约国抽签选出审议缔约国。还可能为上次抽签后加入《公约》并在第一个审议周期第四年接受审议的缔约国抽签选定审议缔约国。

#### 进行国别审议的进展情况

缔约国会议在第 5/1 号决定中决定，实施情况审议组将在今后会议的议程上纳入一

个议程项目，以便在完成了第一个审议周期之后，对在秘书处的支持下收集的相关信息进行讨论，从而为根据职权范围第 48 段评估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的执行情况提供便利。

在这方面，秘书处将向实施情况审议组通报自第十届会议第一次续会以来在第一和第二个审查周期内进行审议的进展情况。这一最新报告将重点放在已收到的对自评清单的答复、举行的直接对话、已定稿的执行摘要和国别审议报告以及已登载在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网站上的国别审议报告。

#### 与其他相关多边机制秘书处的协同效应

缔约国会议在第 6/1 号决议中吁请秘书处继续与反腐败领域其他相关多边机制的秘书处进行协调与合作，探索并视情况增进协同效应。随后，缔约国会议在第 7/4 号决议中请秘书处在缔约国会议第 6/1 号决议所述的任务授权范围内，按照《公约》和实施情况审议机制职权范围的规定，继续与缔约国及反腐败领域其他相关多边机制的秘书处进行对话，以期视情况促进和增强协同效应，提高各审议机制的绩效，并且与缔约国磋商，制作和传播反腐败工具和产品，避免重复工作，限制在主题领域相似的不同审议机制下接受审议的缔约国所承受的负担，并确保各项机制的成本效益，还请秘书处向实施情况审议组汇报在这方面取得的进展。因此，审议组将收到秘书处的一份报告，其中述及缔约国会议关于增进负责反腐败审议机制的相关多边组织之间协同效应的第 7/4 号决议的执行进展情况（CAC/COSP/IRG/2019/11）。

此外，在本议程项目下，将召开一个由反腐败领域其他相关多边机制秘书处代表参加的小组讨论。

#### 文件

秘书处的报告，其中述及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缔约国会议关于增进负责反腐败审议机制的相关多边组织之间协同效应的第 7/4 号决议的执行进展情况（CAC/COSP/IRG/2019/11）

### 5. 财务和预算事项

在第十届会议第二次续会上，实施情况审议组似宜审议秘书处一份说明中所载信息，该说明载有迄今为止审议机制运作支出的预算信息、在该文件编写时已收到的来自经常预算和自愿捐款的资源、第一和第二个周期的预计支出，以及机制运作所需资源目前短缺情况的影响（CAC/COSP/2019/15）。

### 6. 其他事项

实施情况审议组不妨讨论其他任何事项。

### 7. 实施情况审议组第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

在第十届会议第一部分期间，实施情况审议组审议了第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草案

(CAC/COSP/IRG/2019/L.2)，以及瑞士提交的一项提案，已通过 2019 年 4 月 2 日发出的普通照会提请缔约国注意该提案。审议组商定在第十届会议第一次续会上继续审议该临时议程草案。

在第十届会议第一次续会上，审议组商定在第十届会议第二次续会上继续审议该临时议程草案，同时还考虑到缔约国会议可能就审议组今后的工作方案作出的任何决定。由于审议组第十届会议第二次续会期间可供讨论的时间有限，主席鼓励各代表团在缔约国会议第八届会议之前，就临时议程草案、如何改进缔约国会议所有附属机构的工作方法以及这些机构 2020-2021 年期间的工作计划举行非正式磋商。

#### **8. 通过实施情况审议组第十届会议第二次续会的报告**

实施情况审议组将通过其第十届会议第二次续会的报告。

## 附件

## 拟议工作安排

日期和时间	项目	标题或说明
<b>2019年12月17日， 星期二</b>		
下午3时至6时	1(a)	会议开幕
	1(b)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2	审议《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
	3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的执行情况
<b>2019年12月18日， 星期三</b>		
上午10时至下午1时	5	财务和预算事项
	6	其他事项
	7	实施情况审议组第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
	8	通过实施情况审议组第十届会议第二次续会的报告